

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文件 河南省财政厅

豫工信联企业〔2023〕132号

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举办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营造创新创业氛围，激发创新创业活力，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，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财政厅决定共同举办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（以下简称大赛）。现

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目的

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，进一步激发创新潜力，集聚创业资源，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、项目孵化、产融对接、协同创新的平台，发掘和培育一批精品项目和优秀团队，催生新产品、新技术、新模式和新业态，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，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，助力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。

二、组织机制

大赛设立组委会，负责赛事的组织实施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厅长李建涛担任组委会主任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程国平担任组委会副主任；组委会成员单位包括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财政厅等。组委会下设秘书处、专家委员会。

(一) 秘书处。设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小企业局，负责统筹推进赛事相关事项。秘书处主任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小企业局局长郭瑞山、省财政厅企业处处长张海庆担任，副主任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小企业局二级调研员江华、省财政厅企业处副处长许敏担任。

(二) 专家委员会。负责提供咨询服务、完善评审规则、参与项目评审等工作。

三、赛事安排

(一) 赛事组成。大赛由省决赛、市分赛组成。省决赛由省

工业和信息化厅、财政厅主办；市分赛由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主办。

(二) 参赛报名。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（条件见附件1）均可通过大赛官网（<http://www.smeha.cn>，技术支持电话：0371—65509929）注册报名参赛，报名截止日期为2023年8月30日。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未注册报名的不得参加大赛。往届大赛获得资金奖励的项目，不得参加本届赛事。

(三) 服务机构报名。欢迎各类投融资机构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，发挥自身技术、资本、市场等资源优势，助力参赛项目产融对接、孵化落地和成果转化。有意愿参与赛事活动的可通过大赛官网或与大赛秘书处联系报名。

(四) 赛事奖励。省决赛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胜奖。大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对接服务单位，对大赛筹备、组织实施以及后续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、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鼓励。

四、激励措施

优秀项目可获得以下支持：

(一) 资金奖励。大赛组委会对获得省决赛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项目，分别给予资金奖励5万元、3万元、2万元。

(二) 政策扶持。按照《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入选“创客中国”全国500强、50强企业，在

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时，享受创新直通条件政策。

（三）**投融资对接**。向政府投资基金、创业投资机构、银行、河南省中小企业服务机构等推荐，组织线上线下需求对接、产融对接、大中小企业融通等活动，集聚带动各类投融资机构为参赛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。

（四）**落地入驻园区**。优秀项目入驻国家级、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、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等，享受相关创业扶持政策和创业孵化服务，加速实现产业化。

（五）**成果转化技术服务**。向获奖项目提供省级以上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的检验检测、技术转移、工业设计、解决方案等技术服务，以及法律、人力资源、财务、知识产权等配套服务，安排创业导师和技术、投资、管理专家进行专业辅导。

（六）**宣传展示**。通过新闻媒体、省级以上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渠道，对参赛项目、“双创”资源和对接成果进行展览展示、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大赛是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财政部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我省集聚多方资源、赋能企业成长的专业化服务平台。各地要高度重视，围绕大赛主旨广泛宣传发动，积极组织本地区创新能力强、发展潜力大的中小企业和创客报名参赛，力争报名项目数量达到本地专精特

新中小企业总量的10%。

(二) 各地要积极引导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各类创业创新载体，动员入驻企业和创客报名参赛，对在项目推荐工作中表现优异的予以表彰，在申报相应国家级、省级称号和年度考核时给予支持。原则上国家、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，推荐项目不少于1个，具体情况由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统计。

(三) 大赛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产生奖项。对于重复申报、剽窃、侵夺他人创新成果，以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，取消名次并收回获得荣誉和奖金。

(四)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确定1名赛事联络人，负责落实本地参赛项目报名组织和优秀项目推荐工作，于8月7日前将联络人信息表报大赛组委会秘书处。

联系方式：大赛秘书处 0371—65507629

官网技术支持 0371—65509929

邮箱：hngxtzxjzh@163.com

- 附件：1. 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
2.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
3. 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荐项目汇总表

4. 赛事联络人信息表



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 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方案

为切实打造中小企业和创客团队交流展示、项目孵化、产融对接、协同创新的平台，扩大赛事影响，释放品牌效应，保障大赛顺利开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大赛主旨

围绕产业链 部署创新链 配置资金链

二、组织单位

（一）省决赛组织单位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财政厅

（二）市分赛组织单位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

三、赛事安排

（一）市分赛

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0 日前

市分赛由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自行组织，可采取比赛或项目评审等多种形式。分赛名称为“第八届‘创客中国’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××市分赛”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各地向大赛组委会推荐 10 个参赛项目（企业组 6 个、创客组 4 个），并对推荐项目进行知识产权核查并出具无争议证明。

（二）省决赛

时间：2023 年 9 月 30 日前

省决赛由大赛秘书处组织。聚焦新型材料、电子信息、先进装备、新能源汽车、现代医药、现代食品、现代轻纺等 7 个先进制造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，从各地推荐项目中确定入围决赛的 50 强名单（企业组 35 强、创客组 15 强），并在决赛前向社会公示接受监督。省决赛通过现场演示和答辩、评委当场亮分、现场公证，从参赛项目中按得分高低产生获奖项目并颁奖。

省决赛奖项设置：企业组设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4 名、三等奖 7 名、优胜奖 10 名；创客组设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2 名、三等奖 3 名、优胜奖 8 名。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对接服务单位，对大赛筹备、组织实施以及后续对接服务中工作突出、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表彰。

（三）全国大赛项目推荐

根据全国大赛组委会分配名额，按照省决赛成绩排名顺序向全国大赛推荐参赛项目（企业组前 7 名、创客组前 5 名）。

四、参赛条件及要求

（一）企业组

1. 在河南省内注册，符合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的中小微企业；

2. 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，具有良好发展潜力；
3.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；
4.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，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（含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）、质量、环境污染等事故；无不良记录和违法违规行爲。

（二）创客组

1. 遵纪守法的个人或团队；
2. 参赛项目的创意、产品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团队核心成员，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；
3. 企业创新项目不得参加创客组比赛；
4.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，无不良记录和违法违规行爲。

附件 2

大赛注册报名流程

一、进入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官网（河南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），网址：www.smeha.cn，技术支持电话：0371—65509929。

二、首次登录用户请先注册。企业组参赛项目选择用户类型为“企业”，创客组参赛项目选择用户类型为“个人”（名称填写“个人或团队名称”）。根据提示完善信息，已注册用户可直接进行下一步操作。

三、参赛报名：点击“登录”，登录后在工作平台找到“创新创业大赛赛事报名”，点击进入赛况详情页面，点击“报名”，企业账户选择“企业组”，个人账户选择“创客组”，根据提示完善报名信息 and 参赛项目信息并提交审核。

四、服务机构报名：服务机构用户点击“登录”，找到“对接服务报名”菜单并打开，点击“报名”按钮，根据提示完善报名信息并提交审核。

附件 3

第八届“创客中国”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推荐项目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工信部门）：_____（盖章） 联系人：_____ 电话：_____ 填报时间：_____

序号	企业（创客团队） 名称	联系人	职务	手机号码	项目名称	参加组别 (企业/创客)	备注
...							

赛事联络人信息表

姓名	单位	职务	固定电话	手机	邮箱

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

2023年8月1日印发

